

改革与完善有利于服务经济发展的制度环境

时间:2010年09月22日 11时19分 来源:文汇报 作者:周振华

字号: [大字体 中字体 小字体] [我要评论](#)

服务经济的发展是建立在高度分工和专业化基础上的,由此带来经济运行中市场主体之间更为复杂的合作联系和更为多样的交易关系,再加上服务活动本身具有无形性、多样性和信息不对称性以及事后评估的特点,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的可能性更大,决定了服务经济发展需要更为严谨、高效的交易制度安排,更加规范、严格的商业规则和服务标准,以及更加有效、公正的法治环境。服务经济发展更加注重高端要素的配置方式及其效率,需要促进创新、创业和人的全面发展,实现全要素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并以此来推动经济社会的发展。

当前加快发展服务经济已成为我国结构调整的重要方向,尤其成为较发达地区实现经济转型的关键。然而,服务经济发展,对制度环境有着更高的、特殊的要求。从目前我国实际情况看,在税收、信用、监管、市场准入、统计等方面均存在着抑制或阻碍服务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问题,迫切需要通过深化改革予以解决。因此,我们要在分析把握服务经济发展的特征、趋势及其对制度环境要求的基础上,提出进一步完善制度环境的改革方向和基本思路,促进我国服务经济发展。

服务经济发展的演进机制及其特征

服务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一种新的社会经济形态。从整体角度看,服务经济除了以服务活动及服务产业为核心外,还包含一整套适应其运行与发展的制度环境、管理体制、市场体系,以及公共服务政策和公共服务体系。

国际经验表明,服务经济的形成和发展与收入水平密切相关。当一个国家人均GDP超过5000美元,就意味着服务经济将成为主导性经济形态,但两者之间并不是简单的线性关系,而是呈现出S形的阶段性变化特征。目前,服务经济加速发展已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主要趋势,全球范围内的服务活动已经成为引领和推动全球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

服务经济发展是由多种机制交融演进而成:一是分工深化,即企业内置服务活动外部化、市场化,主要是通过服务外移、服务外包等方式来实现的;二是产业转化,即原先农业、制造业部门的企业,其内部服务活动逐步取代生产、制造活动而成为主导,进而转化为服务企业;三是产业融合,即通过信息化改造传统产业及业务整合,形成新的服务功能、新的服务业态;四是产业突破,即新技术运用拓展了服务供给的范围及可交易性,促进服务业的规模化和制造化。

从国际经验看,服务经济在其发展过程中所呈现的总体特征,主要表现为:(1)产业发展服务化。不仅服务业居主导地位,而且农业、工业部门中的服务含量(用产品附加值中的服务比重来衡量)越来越高。

(2)行业发展融合化。一、二、三次产业之间、行业部门之间基于服务的业务融合、产品融合、市场融合趋势日益显著。

(3) 企业运作网络化。越来越多的企业基于信息技术，借助产业链，形成网络化运作模式。

(4) 生产活动高端化。基于高附加值的差异化定制生产、注入文化创意元素的特色生产、基于知识与网络的创新产品生产，越来越成为生产活动的主流。

(5) 就业与收入两极化。低技能职位与高技能职位的反差日益明显，伴随而来的是收入差距扩大。

服务经济发展的结构特征，主要表现为：一是主导产业转型升级趋势明显。1971-1995年OECD国家服务业增加值结构变化表明，金融保险房地产及生产者服务业和社区、社会及个体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占服务业的比重均较大上升，且占主导地位。二是生产性服务业和知识型服务业成为服务经济发展的龙头。三是政府和非营利性组织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从规模而言，其就业人数约占到服务业三分之一的份额。四是服务业投入结构中无形资产比重增长迅速。

服务经济的运行特征，主要表现为：一是由于服务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较慢、相对生产率较低，从而呈现适度增长态势；二是由于服务业中周期性行业、非周期性行业与反周期性行业的并存，所以总体经济稳定性相对较强；三是由于服务业收入弹性较高、需求价格弹性较低，所以呈现成本-价格推动型增长；四是科技广泛运用，非科技创新主导引领；五是存在着明显的向城市集聚的发展特征。

服务经济发展对制度环境的要求

服务经济的发展是建立在高度分工和专业化基础上的，由此带来经济运行中市场主体之间更为复杂的合作联系和更为多样的交易关系，再加上服务活动本身具有无形性、多样性和信息不对称性以及事后评估的特点，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的可能性更大，决定了服务经济发展需要更为严谨、高效的交易制度安排，更加规范、严格的商业规则和服务标准，以及更加有效、公正的法治环境。

尽管服务经济发展也需要现代交通、通讯设施，便捷的交通网络，良好的办公环境等物质要素，但更多的是依靠人力资源，特别是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因此，服务经济发展更加注重高端要素的配置方式及其效率，需要促进创新、创业和人的全面发展，实现全要素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并以此来推动经济社会的发展。

实证分析表明，市场化程度及其制度环境的完善程度，与服务经济的发展水平呈正比。除了现代企业制度、现代产权制度、债权制度、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市场竞争制度、社会保障制度、收入分配制度和政府管理制度等基本制度环境外，与服务经济发展更直接相关的税收、信用、监管、市场准入、法律、统计等制度安排，对促进服务经济发展起着十分重大的作用。

发达国家服务经济发展起步较早且已成熟，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制度环境，特别是在税收、信用、监管、市场准入、法律法规、统计等主要经济管理制度方面有一些很好的经验值得我们借鉴：（1）普遍采用增值税制度，实行简化的税率设置，对国际服务贸易实行低税率，实行鼓励创新的税收制度；（2）建立公共性质的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实行信用信息共享制度，实施市场化的信用评级制度，依法设立专门的征信监管主体；（3）设立综合性金融监管体制，扩大金融监管部门的监管范围和权利，实行贴近市场和跨地区的金融监管；（4）以促进贸易便利化为核心，广泛实行“单一窗口”、授权经营者、“实时监控与管理”、“特殊监管区”和

“自然人快速跨境流动”的海关监管制度；（5）建立具有融合性质的统一市场监管机构，制定放松管制、促进融合的法律法规；（6）按照本国整体经济实力和服务业国际竞争力决定服务贸易的市场准入程度，放开垄断领域市场准入，并加强相关领域立法，使公私营企业享有同等的市场准入条件；（7）从法律上减少政府管制，鼓励竞争，不断加强法律体系的适应性，充分保护市场参与者权益和信息传播的迅捷、透明、安全；（8）不断完善和修订相关统计制度，更好地反映服务经济的发展。

服务经济各个行业由于管理与运营特点不同，对各项制度安排的敏感性也不同。根据课题组所做的问卷调查，对金融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信用制度和监管制度；对航运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税收制度和法律制度；对专业服务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税收制度和市场准入制度；对商贸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税收制度和信用制度；对信息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法律制度和市场准入制度。

我国服务经济发展面临的制度环境问题及改革方向

近年来，我国在市场经济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在税收、信用、监管、市场准入等方面仍存在制约服务经济发展的制度性问题。

在税收方面，以生产性增值税为主，地方政府税收主要来自生产环节，在地方政府承担更多支出责任的情况下，迫使地方倾向于发展税收较多的制造业；而服务业征收营业税由于缺乏进项抵扣呈现严重的重复征税现象，不仅增大税收负担，而且也限制了服务业专业分工和服务外包。另外，个人所得税的税负水平较高，不利于吸引服务业高端专业人才。

在信用方面，信用的信息难以实现共享，信用服务市场存在严重的供需“双不足”，公共征信机制与商业性征信公司的职能分工与定位尚不明确，征信行业的监管有待完善，缺少必要的信用相关法律法规。

在监管方面，存在多头监管、条块分割、交叉监管现象，部分行业监管缺乏公正性和透明度，监管机制僵硬且缺乏社会化管理手段，监管过度与监管缺失并存。

在市场准入方面，社会服务业和公共服务领域的开放程度较低，一些服务领域的进入门槛较高，尚存在行业的行政性垄断与市场分割，工商注册的肯定式目录难以适应新型服务业态的要求。

在统计方面，分类统计没有覆盖以网络为依托的新型产业，落后于产业融合的新趋势。同时，分类统计也受到行业归属管理体制、税收体制等不适宜的制度因素影响。

在我国经济转型和发展模式创新中，上述这些影响和制约我国服务经济发展的制度性障碍必须予以突破，其主要的改革方向与重点是：（1）改革流转税制，促进服务业专业化分工和服务外包。作为过渡形式，可实行某些服务项目的差额征收办法。优化个人所得税制，扩大工资薪金的征税级距，降低边际税率和设立个人所得税“费用扣除弹性系数”。

（2）建立多层次、分步推进的立体化信用模式；建设统一的征信体系；建立和健全信用评级体系。

（3）推动形成综合监管模式；加强贴近市场的金融监管；创新非传统金融业务的监管模式。

（4）实施贸易便利化的海关监管模式；完善海关监管制度体系中对服务贸易的规定；探索

建立自由贸易区监管模式。

(5) 制定符合国际通行的市场准入规则；建立统一、平等、完善的服务经济的市场准入制度。

(6) 对重点服务业开展专项分类统计；整合建设数据采集渠道和网络，确保服务业分类统